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6月26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与全体董事沟通确认，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6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明良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减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总额及股份发行数量进行了调减，调减后，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低于30,0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黄明良、欧阳萍、黄彦菱（HUANG YANLING）、王铎学、杨苹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最新情况变化，公司对《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黄明良、欧阳萍、黄彦菱（HUANG YANLING）、王铎学、杨苹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最新情况变化，公司对《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黄明良、欧阳萍、黄彦菱（HUANG YANLING）、王铎学、杨苹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最新情况变化，公司对《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黄明良、欧阳萍、黄彦菱（HUANG YANLING）、王铎学、杨苹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最新情况变化，公司调整了就本次发行A股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且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黄明良、欧阳萍、黄彦菱（HUANG YANLING）、王铎学、杨苹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远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方案，公司拟与认购对象远泓生物签署《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远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后的认购对象仍为远泓生物，远泓生物系公司关联方，因此远泓生物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黄明良、欧阳萍、黄彦菱（HUANG YANLING）、王铎学、杨苹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远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成

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